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葉菁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34

傳真：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：AA0492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瑞芳區瑞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20963696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221237490_112D2235492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112學年度執行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
輔導團國小組新聘團員甄選簡章」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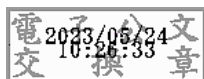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「112年度執行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條件、資格及甄選相關資訊請詳參簡章，歡迎優秀學校優秀學輔工作夥伴加入，欲報名者請於112年6月15日(星期四)下午5時前寄(送)達本局承辦人葉菁輔導員(以郵戳為憑)，逾期不予受理；送件後，請來電確認。
- 三、書面資料初選審查後，通過名單及口試時間表將於112年6月26日(星期一)公告於本局網站(<http://www.ntpc.edu.tw/>)電子公文或本局友善校園資源網(<http://friendly.ntpc.edu.tw/>)。
- 四、最終甄選結果將於112年7月11日(星期二)前公告於本局網站(<http://www.ntpc.edu.tw/>)/電子公告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立國小

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